

文化內容與產業結合：以「2017 不貧窮藝術節」為例

Cultural content with Industries Take the “2017 Not-Poor Art Festival” as an example.

作者一 劉詞鋒 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學生
作者二 黃靜惠 樹德科技大學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助理教授

中文摘要

不貧窮藝術節是由高雄財團法人藝起基金會所舉辦的微型藝術節，它是一個為年輕藝術家提供沒有負擔的表演藝術平臺，也是讓年輕藝術家直接面對外界觀眾實驗性場域。不貧窮藝術節讓年輕的藝術家在低門檻的狀況下，無壓力的專注在藝術創作上；業界講者分享經營藝術領域事業的講座。

本研究以 2017 不貧窮藝術節為研究對象，通過資料收集、深度訪談、親身參與的方式，探討何謂微型藝術節？在非營利的狀況之下，藝起基金會如何將不貧窮藝術節舉辦至第三屆？主要圍繞這兩個問題為主要動機，追溯到臺灣非營利組織在舉辦藝文活動的現狀，讓藝起基金在舉辦不貧窮藝術節的傳承與創新上能夠累積經驗，並且能夠給相同類型的民間組織在運作方式上有處可借鑒，也會通過本文研究者在大陸的經驗，回饋到臺灣藝文生態相關之建議。

關鍵詞：藝術節、不貧窮藝術節、微型藝術節、非營利組織、藝起基金會

Abstract

The non-poverty festival is a miniature art festival organized by the Kaohsiung Yiqi foundation, which provides a platform for young artists to perform the art of performing arts without burdens, and it is also an experimental field for young artists to face outside audiences directly. The non-poverty festival allows young artists to focus on artistic creations under the low threshold of pressure, and the industry speakers share lectures on the business of the arts.

This study takes the 2017 Non-Poverty festival as research object, through data collection, in-depth interviews, and personal participation to explore what is the mini arts festival? Under the non-profit situation, how does the Yiqi foundation hold the Poverty Festival to the third session? The paper mainly revolves around these two issues as the motive, dating back to the Taiwanese non-profit organization in organizing the artistic activities of the present situation, and let the Yiqi foundation can accumulate experience in organizing the heritage and innovation of the art festival. Moreover, it can give the same type of folk organizations in the operation of the way, which can be used for reference. It will also through the experience of the researchers in the mainland to send the feedback to Taiwan's artistic ecology related recommendations.

Keywords: art festivals, non-poverty festivals, mini art festivals, non-profit organizations, Yiqi foundation

一、導論

1-1 藝術節與不貧窮藝術節

「藝術節」這類型的節慶活動早已充滿在臺灣人們的生活中，種種藝術節的問世也代表著人們生活品質的提高，被藝術薰陶也是生活方式中的一種。藝術節慶的出現要追溯到 1980 年代，那時開始各種類型的藝術節慶便層次不窮，像是較早多屬藝術經紀公司且被冠以藝術季、文化節、國際雙年展之類的藝術節慶，或是政府部門文化推廣活動而舉辦的音樂季、戲劇季、文藝季。1997 年，文化部前身文建會公佈了輔導縣市辦理小型國際文化藝術活動計劃後，藝術節慶也成為了地方政府推廣與發展地方性特色的媒介（邱坤良，2012）。1980 年代藝術節發展至今，早已演變成百家爭鳴，如今的臺灣現代藝術節慶除了少數企業主導，大多都是由政府單位主辦或是委託民間單位舉辦。

在臺灣，藝術節慶百家爭鳴的時代，財團法人藝起基金舉辦了一個叫做不貧窮的微型藝術節。藝起基金會於 2014 年在高雄組合起來，並在 2015 年 1 月 11 日正式開幕運營。主要成員有董事長謝嘉哲、執行長吳維緯、行政總監楊琇如，三位來自臺北的藝術工作者，南漂至臺灣，在這裡建立了一個非營利的基金會，並每年舉行不貧窮藝術節¹。藝起基金會努力以自製藝術節《不貧窮藝術節》作為起點與初衷，在南部做年輕藝術家的表演平臺，並期望未來能成為南部在地與華人市場的對接窗口。

1-2 微型藝術節

他們將不貧窮藝術節稱為「微型藝術節」；致力於為年輕藝術家打造一個低門檻、沒有負擔的表演藝術平臺，同時也是表演藝術新鮮人學習、交流以及實驗性的一個場域²。年輕的創作者們可以在這裏發揮他們的創造力，也可以在這裏學習創業的相關知識。不貧窮藝術節從 2015 年開跑，至今即將邁入第三年，藝術節的內容也逐年增加，今年不貧窮藝術節則包含：音樂會、舞蹈匯、表演燴、不貧窮系列課程、沒蚊子電影院、藝起論壇……等。

綜所周知，南臺灣的藝文環境并不理想，藝起基金會勵志改變南臺灣的藝文環境，並以獨特的運營方式舉辦適合南臺灣藝文環境的藝術節。本研究旨在探究所謂的「微型藝術節」是什麼類型的藝術節？有什麼特質？在這個環境下如何運營至第三年。從研究結論結合研究者在大陸的經驗，給予相同類型的藝文組織相關之建議。

二、文獻回顧

2-1 臺灣節慶活動的簡介

隨著生活品質的提高，人們的文化需求也逐漸提高，文化產業也漸漸成為主流，藝術節慶因此也成為了一股熱潮。每年在臺灣發生的藝術節慶不下 300 個，有定期舉辦者，也有辦一次就告終，但是這股熱潮至今未退（邱坤良，2012）。從而可見，藝術節慶逐漸進入人們的生活中，現在不僅僅是藝術家發表作品的平臺，也是人們休閒娛樂的一種方式，更是一個國家發展文化事業、推廣地方性文化、吸引外國遊客的利器。縱觀這幾年政府在藝術節慶上煞費苦心，單就六個直轄市而言，包括「臺北藝穗節」³、「新北市傳統藝術節」⁴、「臺中

¹ 藝起基金會官網 <http://wearttogether.org.tw/>（瀏覽日期：2017 年 5 月 1 日）

² 民間藝文新聞 [http://www.khcc.gov.tw/rwd_home02.aspx?ID=\\$5501&IDK=2&DATA=36319&EXEC=D](http://www.khcc.gov.tw/rwd_home02.aspx?ID=$5501&IDK=2&DATA=36319&EXEC=D)（瀏覽日期 2017 年 4 月 15 日）

³ 臺北藝穗節（英語譯名：Taipei Fringe Festival），創辦於 2008 年，是由臺北市政府主辦、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與臺北市文化基金會承辦。

⁴ 新北市傳統藝術節為新北市政府為保存與傳承傳統藝術，也希望所有民眾都能排除地理位置、交通運輸等因素，輕鬆欣賞到高水準的傳統藝文活動、接觸藝術陶冶，舉辦的傳統藝術節。

爵士音樂節」⁵、「臺南藝術節」⁶、「高雄春天藝術節」⁷、每年都會舉辦音樂及表演相關的藝術節慶，這些節慶的存在，強化了在地文化的內涵，提供了更多的藝文平臺（林青芬，2013）。未來，藝術節慶將會更深入的走入人們的生活中，藝術節帶來的影響將不容忽視。

2-2 南臺灣的藝文生態

曾經被稱為藝術沙漠的南臺灣，近幾年隨著文化需求的增加，一顆顆的藝術種子在這沙漠中慢慢發芽，雖然對比起北臺灣，無論是從表演藝術團體數量及表演藝術團隊品質，還是表演藝術活動頻率與表演活動場地，都無法相比。但是近幾年在政府以及相關企業、基金會等藝文團體的努力之下，南臺灣的藝文環境漸漸的在改變，南臺灣專業的表演空間，在政府的大力推動下，正在迅速的擴張中，像是被稱為南部兩廳院的衛武營。

從人民的文化素養以及為了平衡南北部文化資源，或是政治考量，南臺灣的藝文環境正在進行大改造，但這個過程十分艱辛。縱觀近幾年南臺灣藝文的發展，仍然存在南部整體藝文環境的有限，缺乏了不同形式的劇場給藝文團隊帶來的創意活化，甚至一些苦心經營的在地演出團隊，在生存不易的現實中運轉，除了要面對經費不足的窘困之外，還要面對人才往北部流失，甚至往外流失⁸。但自從「南臺灣表演藝術發展協會」⁹的成立以及「南方扶植計畫」¹⁰的推波助瀾下，南臺灣優質的藝文團體隨之出現，南臺灣的藝文環境也大大改變，但對比起北臺灣，還是無法相提並論。

2-3 藝起基金會與非營利組織

南臺灣藝文環境的推動，民間的非營利藝文團體組織的藝文活動也隨之出現，像是本研究對象高雄財團法人藝起基金會舉辦的《不貧窮藝術節》，民間的非營利性藝文團體對於南臺灣藝文環境的推動也起到了關鍵性的作用。《不貧窮藝術節》是一個無壓力低門檻的藝文活動平臺，給年輕藝術家們提供了一個發洩創作力的場地，也為他們提供了一個與業界對接的場域。年輕藝術家們對於南臺灣的藝文環境來說，是一種基礎，也是推動的一股動力，只有從年輕時抓起，才能落實到未來發展，只有更好的充實年輕一輩的藝文素養，產生競爭力，才能推動南臺灣藝文環境。

高雄財團法人藝起基金會是非營利性民間藝文團體。非營利性組織是指不以營利為目的、主要開展各種志願性公益或互益活動的非政府的社會組織，其基本屬性包括三個方面：非營利性、非政府性、志願公益性或互益性（金羅蘭，2005）。非營利性組織飛訊發展中，臺灣大部分的藝文團體都是非營利性組織，但仍然存在很多的問題。非營利性組織比任何機構都更需要運用管理之道；組織最根本的問題主要有「正社不分」、「經費不足」、「能力不足」、「法制的缺陷」（金羅蘭，2005），非營利性的民間藝文團體也如此，只有解決這些問題，才能夠讓非營利性的民間藝文團體能夠立足，並且更易推動南臺灣藝文環境。

三、研究方法

本文研究者來自中國，在樹德科技大學研讀大學部的課程；由於課程的學習，在課堂上初步認識由藝起基金會舉辦的不貧窮藝術節。並且參與今年2017不貧窮藝術的志工工作，在前期的工作內容中，讓我逐步深入瞭解藝起基金會舉辦的不貧窮藝術節，由於在尋找資料的過程中，我不斷產生很多問題？而研究者本身來自中國的背景與經驗的交流，是興起本篇論文想以文化內容與產業結合作為研究與討論的最大動機。

⁵ 臺中爵士音樂節為臺中爵士音樂節（Taichung Jazz Festival），每年10月中下旬舉辦為期9天的爵士樂系列活動，2007年開始從文化季中獨立出來舉辦，2015年因市府政權輪替，被縮編至首屆臺中花都藝術節。

⁶ 臺南藝術節，由臺南市政府主辦，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承辦，財團法人臺南市文化基金會協辦的藝術節。

⁷ 高雄春天藝術節是臺灣表演藝術的品牌化藝術盛會，亦是國內僅次於中正文化中心「臺灣國際藝術節」的大型表演藝術類城市藝術節，系列性地結合藝術、音樂、戲劇、舞蹈、親子、傳統戲曲等精選節目。

⁸ <http://news.pchome.com.tw/magazine/print/cl/paol/815/123851520090361016006.htm>

⁹ 南臺灣表演藝術發展協會，於2006年10月依法設立，以提昇南部地區表演藝術生態環境為宗旨，探討各項表演藝術相關議題，包括空間規劃、展演機會、合作交流、人才培訓以及文化政策等，作為政府主管機關、規劃單位與民間團體的溝通橋樑。

¹⁰ 南方扶植計畫主要分為地南方團隊深植耕計畫、南方種子計畫、藝術升級南方駐團合作計畫、劇場人才培育、藝術欣賞人口培育等五項子計畫，希望透過全面性的策略，健全南方藝文生態。

本文主要屬於質性研究，在方法上主要採以下三種：

1、資料收集：本研究主要收集臺灣與大陸有關非營利組織舉辦藝術活動、如何舉辦藝術節的經驗，以及透過樹德科技大學電子資源查詢系統尋找和本研究關鍵字相關之專書、期刊論文、碩博士論文等資料、網站的相關資料查詢，以及相關的規定。

2、田野訪談：主要訪問藝起基金會執行長、行政總監等重要關係人，透過與他們的深度訪談，瞭解他們創辦這個藝術節的初衷，以及在非營利的狀況下，如何運營不貧窮藝術節。另外，訪問國家兩廳院藝術總監，根據她的經驗如何看待微型藝術節的影響，以及如今在多個大型國際藝術節的狀況下，微型藝術節應該如何發展，才能夠永久延續下去。

3、親身參與：參與 2017 不貧窮藝術節志工，從活動開始到活動結束，用親身參與挖掘相關資訊。並且擬定一份研究計畫書，更有計畫性的學習到想要瞭解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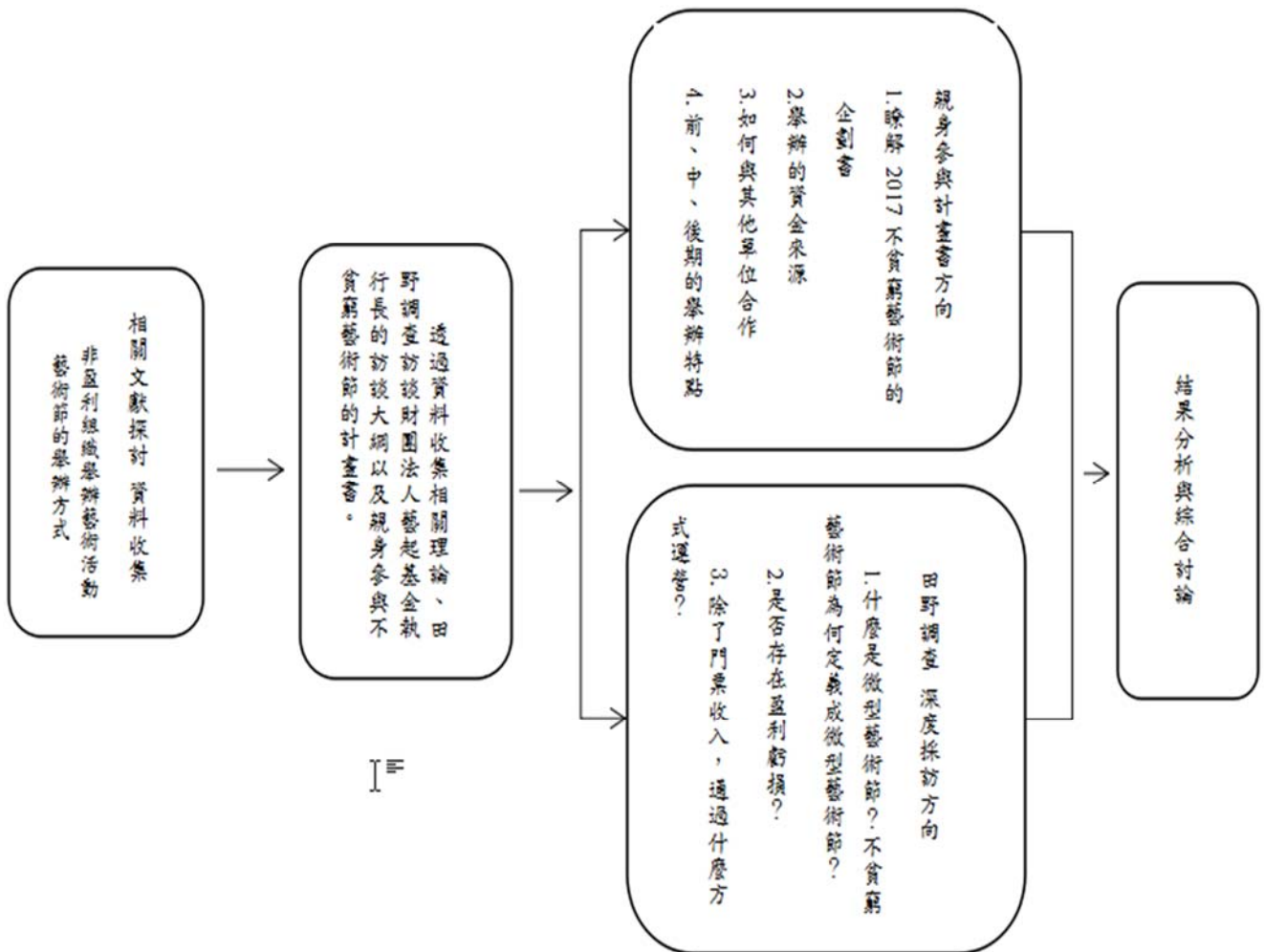


圖 1：本文研究架構及流程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製

四、結論與建議

4-1 結論

本文屬於階段性的研究，本文依據文獻資料的分析，以及田野訪談的綜合歸納，最後在不貧窮藝術節的資金及運營方式，有以下幾點討論：

(1)藝起是非營利組織，所以不貧窮藝術節不存在營利。運營宗旨不在營利，只能儘量做到損益平衡。

(2)資金主要以董事資源和政府資源為主。董事資源占 20%，政府資源占 60%，剩下是募款跟產品，打造主題相關的周邊與文創商品，與設計師聯名發表獨一無二的商品，創造好的銷售量，以來填補虧損的部分，因此在財務面向的經營與管理尚待加強。

(3)在觀眾的面向來看，與其他組織合作，除了資金上可以得到緩解，還可擴大不貧窮藝術節，讓年輕藝術家發展出更多可能性。

(4)通過親身參與 2017 不貧窮藝術節，發現不貧窮藝術節的 TA 並沒有局限於劇場人以及相關領域的觀眾群，並沒有設置年齡、性別、收入、文化背景的門檻，因此票價十分低廉。

4-2 建議

最後，筆者依據研究調查中收穫的資料以及在大陸《文化部“十三五”時期文化發展改革規劃》進行歸納；針對臺灣非營利藝文組織提出幾項建議：

(1)非營利藝文組織應當明確自己的定位，營造緊扣組織的文化內容，清楚的明白自己的針對客群，希望能夠給這個大環境帶來的影響，從而創造屬於自己的特色，開闢出一條屬於自己的道路；應當形成良好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有一個良好能力的領導，能夠開發人員的能力、溝通能力、處理矛盾衝突的能力，豐富的項目運作經驗，從而帶起成員一起創造，並從中影響成員，讓組織品質大大提高；制定組織最高理想，活動成功標準，雖然非營利藝文組織所辦的活動不以營利為目的，但需要控制每次活動的活動成本，增加資源，達到高效，合理的理想，有助於團隊士氣。

(2)大陸文化部門在近幾年對文化的保障採取了很多措施，例如：加強文化財政保障，通過政府購買、項目補貼、定向資助、貸款貼息等多種手段引導和激勵社會力量參與文化建設；臺灣文化部門或許可借鑒，有效發揮引導、扶持、激勵、規範的作用，營造更好的藝文環境。

(3)近幾年大陸提倡的「一帶一路」措施，合作發展的理念和倡議，共同打造文化包容的利益共同體、責任共同體。可將這個概念融入到非營利組織舉辦藝文活動，一些發展穩定的組織，可以進行資金援助或是以協辦合作的關係拉動非營利組織舉辦藝文活動；也可將豐富多樣的民間文化融入，發揮民間文化的積極作用。

(4)大陸某些地區採取文化惠民卡措施，措施主要文化惠民卡為實名卡，每張卡政府補貼一定的錢，個人只需自付小部分的錢，可用於購買文藝院團的折扣演出票。或許也可建立一個非營利藝文活動的惠民卡機制，將臺灣民間的非營利藝文組織集結在這個系統裡，只要觀看這些組織的演出，就可以得到相對應的惠民優惠，不但可以吸引民眾觀看演出，還可以讓這些組織被看到被重視。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吳佩如（2007）。南臺灣表演藝術協會角色與功能研究。國立中山大學藝術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青芬（2013）。從文化部「2012 劇場藝術節」看音樂團隊之文創發展。國立臺南大學藝術研究學報。第 6 卷第 1 期 23-48。

邱坤良（2011）。紅塵鬧熱白雲冷-臺灣現代藝術節慶的本末與虛實。《戲劇學刊》第十五期，頁 49-78。

金羅蘭（2005）。我國非營利組織與項目管理。北京工商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20 卷第 6 期，頁 63-67。

網站資料

民間藝文新聞

[http://www.khcc.gov.tw/rwd_home02.aspx?ID=\\$5501&IDK=2&DATA=36319&EXEC=D](http://www.khcc.gov.tw/rwd_home02.aspx?ID=$5501&IDK=2&DATA=36319&EXEC=D)(瀏覽日期 2017 年 4 月 15 日)

金崇慧。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劇場管理。衛武營，南臺灣表演人的「夢工廠」。PAR 表演藝術雜誌 196 期。

<http://news.pchome.com.tw/magazine/print/cl/paol/815/123851520090361016006.htm> (瀏覽日期：2017 年 5 月 1 日)

林朝號。吹動南臺灣的藝術號角。南方藝言談。南臺灣表演藝術觀察與評論專欄。《PAR 表演藝術》 第 200 期 / 2009 年 08 月號。

<http://par.npac-ntch.org/article/show/1346406718665572> (瀏覽日期：2017 年 5 月 1 日)

藝起基金會官網

<http://wearttogether.org.tw/>(瀏覽日期：2017 年 5 月 1 日)